

证券代码:000089

证券简称:深圳机场

公告编号:2019-045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业务调整暨更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,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进一步整合资源,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,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,将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货运公司”)进行业务调整,并相应变更名称、经营范围等。具体内容如下:

一、名称变更情况

为便于货运公司开展后续的国内货邮服务等相关业务,将货运公司名称由原“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深圳市机场国内货站有限公司”(暂定名,最终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实际核准名称为准,以下简称“国内货站公司”)。同时,根据上述业务调整、名称变更等事项的变动情况,对货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进行重新修订。

二、业务调整方案

为整合深圳机场业务资源,公司拟将深圳机场所代理国内航班(南航除外)的“集装设备管理”、“货物和邮件服务”两项业务(仅限国内部分,下同)委托国内货站公司进行管理。

同时,根据国内货站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对其营业范围进行调整,将营业范围由原“国内、国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(危险品除外);代理报关;自有房屋租赁。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)许可经营项目:普通货运。”调整为“为国内航空公司提供地面运输代理服务、集控管理,为航空货运代理人提供货物交接、理货、配运、仓储、分拨、提取、查询等服务以及国内、

国际中转货物的处理。国内、国际航空货运销售代理业务（危险品除外）；代理报关；房屋租赁；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）许可经营项目：普通货运。”

三、调整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调整的必要性

1. 落实公司战略部署的需要

公司“十三五”发展战略明确提出打造深圳机场综合一体化现代物流，将公司国内货邮服务等业务委托国内货站公司进行管理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国内货邮业务的经营管理转型，推进公司打造专业机场运营商战略的实施。

2. 建立市场化激励机制的需要

国内货邮业务不仅面临着同业竞争，同时面临着铁路、陆路等其他交通运输方式的竞争。深圳机场国内货邮业务占比逐年下降，传统的管理模式已无法完全适应激烈的竞争环境，变更货运公司营业范围，并将国内货邮服务等业务委托其经营，有利于建立市场化的激励机制，提升专业化运营水平。

（二）对公司的影响

1. 本次业务调整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将深圳机场所代理国内航班（南航除外）的“集装设备管理”、“货物和邮件服务”两项业务委托给全资子公司进行管理，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和组织管理机构，促进公司更好发展。

2. 本次调整不涉及资产、负债的调整，对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说明

（一）国内货站公司仍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此次经营范围等变更及业务调整对公司不构成重大风险。但国内货站公司的发展受政策环境、市场环境及发展趋势等客观因素影响，能否取得预期效果具有不确定性。

（二）本次业务调整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

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本方案由经理层负责实施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、履行相关法律程序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